附件

长治市潞城区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

高质量发展职责分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主　要　职　责 |
| 1 | 区人工影响天气协调领导组 |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决策部署，统筹协调全区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制定人工影响天气总体规划、实施方案、重要措施，指导协调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机制、安全管理、监测预警、作业实施、效果评估和突发事件善后工作。 |
| 2 | 区人工影响天气协调领导组办公室 | 承担区协调领导组日常工作，制定、修订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实施方案、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年度工作，完善健全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机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协调各方面力量参加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协调推进各乡镇（街道）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完善监测预警工作流程；推进人工影响天气装备、标准化作业点建设；提升监测预警、作业能力；推进作业队伍建设；完成作业人员年度培训工作；结合区委区政府及各部门需求，科学、高效、精准实施作业；推进作业效果评估；完成突发事件善后工作。 |
| 3 | 区发改局 | 负责将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纳入到潞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规划编制和项目立项中统筹考虑人工影响天气基础设施建设和科技规划，支持人工影响天气重大科技项目的组织实施，提升整体服务能力。 |
| 4 | 区公安分局 | 负责作业人员备案、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所涉及的民用爆炸物品的运输审批工作；弹药存储环境安全检查；协助做好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中突发事件的处置。 |
| 5 | 区财政局 | 完善经费保障机制，积极筹措经费保障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建设、作业、运维等工作，会同区气象局做好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 |
| 6 | 区人社局 | 推进人工影响天气作业队伍建设，建立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人员就业资格和作业技能培训机制、纳入奖励、考核的相应评价。 |
| 7 | 区林业局 | 根据火点监测和火险气象条件等，提出森林草原防灭火人工影响天气需求；协助优化人影地面作业点布局与建设；协助作业队伍建设并提供指导。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主　要　职　责 |
| 8 | 区生态环境分局 | 根据气象条件及重污染天气预测，提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需求；协助优化人影地面作业点布局与建设。 |
| 9 | 区交通运输局 | 负责保障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设备运输及作业道路交通畅通。 |
| 10 | 区水利局 | 根据小型水库水情和河流、河道流量，适时提出蓄水作业需求；协助优化人影地面作业点布局与建设。 |
| 11 | 区农业农村局 | 为蓄水保墒、缓解旱情等及时提出人工影响天气需求；协助优化人影地面作业点布局与建设。 |
| 12 | 区应急管理局 | 指导协调气象部门完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应急演练和联动工作机制；强化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安全管理。将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纳入安全生产目标考核体系，制定人工影响天气风险分级管控指南和隐患排查清单，推动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协助优化人影地面作业点布局与建设；协助作业队伍建设并提供指导。 |
| 13 | 区自然资源局 | 协助优化人影地面作业点布局与建设。 |
| 14 | 区气象局 | 根据区委区政府的要求、相关部门的需求、气象灾害的发展态势，负责天气气候的监测、预警、预报的制作和发布，抓住有利时机组织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为区协调领导组提供人工影响天气发展规划和相关建议；负责组织人工影响天气日常工作，作业信息的收集、分析和上报工作；承担指挥部办公室职责；精密监测、精准研判、制定作业方案、精准实施作业；优化人影地面作业点布局。 |
| 15 | 区人武部 | 协助做好人工影响天气设备与弹药的调配及存储。 |
| 16 | 区总工会 | 推进人工影响天气作业队伍技能提升，纳入奖励、考核等相应评价体系。 |
| 17 | 保险公司 | 协助办理社会公众责任险和作业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 |
| 18 | 各乡镇、街道 | 负责协调本区域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确保当地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安全顺利进行；明确组织实施、安全监管事权属地责任，强化作业点、设施装备和作业队伍保障；负责推动辖区内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建设项目实施。 |